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超华科技，证券代码：002288）交易价格于2015年11月18日、2015年11月19日、2015年11月20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了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问询了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向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该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6、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2015年8月1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对深圳市贝尔信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2），根据公告及双方签署的协议内容，公司完成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8,000万元对深圳市贝尔信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尔信”）进行增资后，若贝尔信2015年实际净利润达到人民币6,000万元或未达到承诺利润但控股股东完成业绩补偿义务后，各方可进一步协商以股份支付等方式收购贝尔信剩余股份的事宜。目前尚未知贝尔信是否可实现2015年度业绩承诺，需待本年度结束后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后方可执行协议后续安排。该事项尚存不确定性。

2、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日